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上接D11版)

本公司2007年度1-6月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07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07年1-6月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06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07年1-6月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07年6月30日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1,209.94	931.50		769.56	1,371.88	主要为中远物流代垫费用,已于2007年8月30日前结清	非经营性占用
	中国汽车运输国际货运代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2,316.71	300.74		239.81	2,377.64	主要为中远物流代垫费用,已于2007年8月30日前结清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3,526.65	1,232.24		1,009.37	3,749.52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3,526.65	1,232.24		1,009.37	3,749.52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07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07年1-6月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06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07年1-6月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07年6月30日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437.85			437.85			经营性往来
	大连远洋运输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23.57			21.68	1.89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广州远洋运输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26.48			26.48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京汉海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640.96	994.82		565.28	1,070.50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上海远洋运输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866.88	608.92		233.31	1,242.49	船舶管理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澳洲）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75				0.75	船舶管理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8.76	127.71			136.47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韩国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90.23	2,118.19		17.40	2,191.02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美洲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7.43	13.05			20.48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欧洲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2,332.00	4,385.42		2,331.96	4,385.46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日本株式会社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5.54			5.54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2.45				2.45	运使费结算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西亚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0.38			0.38			经营性往来
	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109.41			109.41			经营性往来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人	预付账款	36,915.85			30,676.38	6,239.47	预付船舶租金及使费备用金	经营性往来
	广州远洋运输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预付账款		0.20			0.20	预付使费备用金	经营性往来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中远欧洲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预付账款	108.29	195.52		100.11	203.70	预付使费备用金	经营性往来
	中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预付账款	423.63			423.63			经营性往来
	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预付账款	326.29			326.29			经营性往来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126,159.11	17,957.45		144,116.56		主要为向中远集团预交合并缴税税金	经营性往来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2,351.58	10,790.73		10,932.33	2,209.98	港口备用金	经营性往来
	《中国远洋航务》杂志社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0.01				0.01	业务往来	经营性往来
	大连远洋运输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3.35				3.35	运使费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海远洋运输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2.69	6.00		4.20	4.49	运使费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4.96	0.31			5.27	业务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中远欧洲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13,178.99	0.53		13,178.99	0.53	运使费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中远日本株式会社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6.19			6.19		运使费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中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9.96			9.96			经营性往来
	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85,895.70	39,327.09		124,590.12	632.67	主要为物业转让款	经营性往来
小计				269,907.27	76,557.96		328,082.03	18,383.20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80.87			780.87	垫付子公司年度审计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中远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8,328.30	733.42		314.02	138,747.70	按照H股募集资金用途拨付子公司归还借款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子公司	长期应收款		828,471.47			828,471.47	按照H股募集资金用途拨付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用于建造船舶和归还借款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138,328.30	829,985.76		314.02	968,000.04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408,235.57	906,543.72		328,396.05	986,383.24		

本公司独立董事在对本公司截至2007年6月30日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占用情况进行审核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1)公司能认真贯彻执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和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截止2007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违反证监发[2003]56号文规定的情形;(2)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第十五章 公司近12个月重大资产交易情况说明

本公司在本报告书披露前12个月内与中远总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交易行为如下:

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于2006年9月28日订立股权收购协议,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51%的股权,收购价款约为167,964万元。2006年11月8日,国资委以《关于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1416号)批准该股权收购行为,并同意收购价格以资产评估报告中净资产评估值为基准确定。

针对该收购,商务部已于2006年12月28日向中远物流核发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中远物流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且本公司已支付完毕全部收购价款。

第十六章 前6个月买卖中国远洋A股股票的情况

一、本公司前6个月内买卖中国远洋A股股票的情况

本公司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中国远洋A股股票的情况。

二、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配偶前6个月内买卖中国远洋A股股票的情况

本公司其中一人的配偶参加中国远洋新股发行申购,以每股8.48元的价格中签1000股A股股票,2007年6月28日又以每股18.60元的价格购买2000股A股股票。该股份购买情况已经按照上海证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进行申报,且经当事人确认将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要求长期持有该等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中国远洋A股股票的情况。

三、中介机构及其项目经办人员前6个月内买卖中国远洋A股股票的情况

本次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平安证券参与了中国远洋网上申购。2007年6月20日,平安证券网上申购中签中国远洋116.3万股,金额986.224万元;在中国远洋A股上市首日即2007年6月26日,平安证券将中签的中国远洋股票全部卖出。2007年6月18日,平安证券同时参与了中国远洋网下申购。2007年6月20日,平安证券网下申购中签了中国远洋A股股票70.63万股,金额598.95万元;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平安证券网下申购中签股票目前仍处于限售中,限售期为3个月。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主要中介机构: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购买方境内法律顾问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中国远洋境内审计机构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目标资产境内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及资产评估机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上述机构的项目经办人员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中国远洋A股股票的情况。

第十七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资产收购时,除本报告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一)全球经济及贸易因素导致航运业需求出现波动的风险

干散货航运业是一个同全球贸易和区域贸易发展密切相关的行业。全球和各地区的经济增长呈现出明显的周期性特点,从而使国际贸易的增长出现波动。如果经济发生衰退或宏观环境不景气,将对航运业的需求进而对本集团的业绩造成影响。

(二)干散货航运业市场波动的风险

干散货航运市场供需状况取决于不同的因素,行业整体的供给能力即运力,由全球干散货船队的船舶数量及载货能力、航线调配、新船交付和旧船拆解数量或转为其它用途的状况决定。由于行业需求的变化难以准确预测,而且船舶建造需要一定的周期,这使得行业运力的调整与需求的变化有时可能会出现不匹配,导致干散货航运业供需状况处于不均衡的状态。一旦行业出现运力过剩,将出现行业运价下降或装载率降低,对干散货航运公司的盈利状况将造成负面影响。

(三)行业竞争激烈的风险

干散货航运公司在运价、港口的覆盖范围、服务可靠性、可利用的干散货运力、客户服务的质量、增值服务和客户要求等方面面临竞争,可能导致运价的波动。此外,干散货航运企业纷纷追求船舶大型化,在船舶科技和信息设备等方面的投入不断增加,可能在船型结构、服务能力、信息系统和管理效率等多方面对本集团形成挑战。

二、业务经营风险

(一)成本上升的风险

干散货航运业务的成本项目主要包括燃油费、港口费和船舶租金等。

船用燃油价格的波动会对本集团的燃油费支出,进而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船用燃油价格同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而国际原油价格取决于政治和经济因素。2004年以来,受需求强劲及地缘政治等方面的影响,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升,WTI油价从2003年12月31日的每桶32.52美元持续上升,到2006年7月14日甚至一度达到每桶77.03美元。尽管2006年9月之后油价有所下降,但2007年以来又逐步回升,目前仍处于高水平,这提高了本集团的燃油费支出。

港口费受各种因素影响,虽然有所波动,但受货运量不断增长和费率上升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整体呈现稳中有升的走势,这将增加本集团干散货航运业务的港口费,对本集团干散货航运业务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2007年6月30日,本集团合并干散货船队运力中1,903万载重吨为以租船方式持有,占到目标公司总运力的约59.4%。由于租船费在过去数年上涨,本集团续约或以新租船协议取代现有租船协议时可能会支付更高的费用,因而可能对目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二)船舶航行风险

船舶在海上运行时,受到多种海上特殊风险和人为因素的影响,包括台风、海啸、海盗、恐怖事件、战争和罢工等,这些风险可能对业务运营造成影响,并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

三、管理风险

(一)本集团跨国和多板块运营的特点可能存在的管理和协调风险

本发行和收购完成后,本集团的业务将涵盖航运业的各个业务板块,包括集装箱航运、干散货航运、物流、码头和集装箱租赁等。尽管本集团的各个业务板块都由富有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运营和管理,但由于分属不同的子公司,而且各公司的利益在一定程度上相对独立,并各自拥有不同的内部业务运营制度和管理体系,在确保各项业务协调发展、高效衔接方面存在一定挑战和协作的难度。

目标公司的航线遍布全球,并有多家下属企业在境外运营,而本集团目前已经拥有遍及各大洲的境外子公司和分支机构,因此本次收购完成后,本集团的国际化运营程度将进一步加强。本集团的这些境外子公司和分支机构在当地经营,受当地法律法规管辖和经营环境影响,无疑加大了本集团的协调和管理难度。

(二)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51.07%的股份,本发行完成后,中远总公司仍将持有本公司不低于53.04%的股份,该持股比例使中远总公司能够对本公司的董事人选、经营决策、投资方向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控制和重大影响。因此,作为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的方针政策、管理及其他事务拥有较大的影响力,中远总公司的利益可能与部分或全部少数股东的利益不一致。

(三)关联交易的风险

在本公司重组的过程中,中远总公司已先后将集装箱航运、干散货航运、物流、码头和集装箱租赁等资产和业务注入本公司,而将船舶修理及船舶改装、造船、提供船用燃油、财务服务和提供海员及船舶管理等资产和业务继续留在中远集团。由于业务的必然联系,本集团不可避免地与中远集团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后,本集团2004、2005、2006年和2007年1至6月的备考经常性关联交易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4%、1.6%、1.4%和1.6%;同期,本集团备考经常性关联交易占本集团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7.6%、23.7%、28.0%和18.2%。本次交易后,如果本集团在执行关联交易过程中未能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和批准程序,则可能损害本集团的利益以及本公司的股东权益。

四、政策法律风险

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航运、干散货航运、码头等业务作为涉及全球各国海域和港口的国际性行业,受到国际海事组织、船旗国、港口国、船级社等多个国家和机构的监管,在安全监督、防止环境污染各个方面也受多个国际公约规范,同时我国政府也通过制定有关行业监管政策对航运行业实施监管。随着行业环境和外部环境的变化,各国和各机构将不断修改现有的监管政策或增加新的监管政策,这些监管政策的变化可能对本集团造成某种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其他风险

(一)盈利预测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对2007年的盈利情况进行了预测,利安达对2007年度的盈利预测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上述盈利预测所采用的基准和假设是根据法规要求而编制及采用,该盈利预测报告是公司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上述盈利预测乃基于若干受经济及竞争环境等重大不确定性及或然性制约的假设编制而成,其中很多因素非本公司所能控制。因此,尽管盈利预测的各项假设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仍可能出现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况,本公司并不保证实际经营结果必然达到盈利预测的盈利水平。

(二)汇率波动风险

由于目标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而目标公司大部分业务及经营使用外币结算,相当数量的运营资产以外币计价,因此人民币与外币间的汇率变动可能对目标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盈利造成影响。

我国已实现了经常项目下外汇的自由兑换,并采用有管理的浮动汇率机制。自2005年7月21日我国实施人民币汇率机制改革以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持续上升,截至2007年6月29日,人民币兑换美元汇率达到7.6155:1,人民币累计升值幅度约9.2%。

(三)股票价格风险

本公司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交所上市,除本集团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本公司的A股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包括利率政策在内的国家宏观政策、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走势、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所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四)不可抗力的风险

地震、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集团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

第十八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有关重大事项的声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1、本公司未发生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涉及任何重大诉讼事项。

2、除本公司A股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用于本集团日常经营的船舶租赁和集装箱租赁外,本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3、本公司无重大委托理财事项。

二、独立董事对本发行和收购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

1、公司事前就发行A股股份购买资产交易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获得了独立董事对交易方案的认可,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上述交易文件后,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本非公开发行购买资产交易符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规则,方案合理、切实可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3、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交易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符合相关规定与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资产评估方法适当,资产评估结果合理;本交易符合公司的利益和相关法律的规定;

4、本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就相关的议案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符合国家法律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并有利于增强本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中远集团仍然存在少量干散货航运业务,但不会对中国远洋的经营业务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本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平安证券作为本次资产购买的境内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出具了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全体股东公平、合理。

法律顾问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认为,中国远洋非公开发行收购资产的方案以及签订的相关协议在取得必要的批准、授权、备案和同意后,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非公开发行收购资产之事项不存在法律障碍。

第十九章 董事及相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公司董事声明

二、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声明

三、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声明

四、广州远洋运输公司声明

五、审计机构声明

六、审计机构声明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八、法律顾问声明

九、保荐人声明

十、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第二十章 备查文件

一、公司营业执照;

二、公司章程;

三、中国远洋和中远总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中国远洋和广州远洋签署的《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中远香港与中远太平洋投资签署的《关于Golden View Investment Limited的股份买卖协议》;

四、利安达出具的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模拟合并审计报告、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至6月份模拟合并审阅报告、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以及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1-6月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五、信永中和出具的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干散货运输公司2004年-2007年6月审计报告、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2004年-2007年6月审计报告、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 2004年-2007年6月审计报告、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2007年6月审计报告、以及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2004年-2007年6月审计报告;

六、平安证券出具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七、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关于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书》;

八、中通诚就中远散运、青岛远洋、Golden View和深圳远洋分别出具的中通评报字(2007)95号、中通评报字(2007)92号、中通评报字(2007)107号、中通评报字(2007)93号资产评估报告;

九、中国远洋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决议。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转让所持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中通评报字〔2007〕95号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为满足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转让所持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给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需要,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对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最终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成本法评估结果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

资产占有单位: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	473,725.29	474,666.31	941.02	0.20%
非流动资产	2	273,887.70	1,011,434.87	737,547.17	269.2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81,693.12	288,013.92	206,320.80	252.56%
投资性房地产	4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	181,404.57	706,474.06	525,069.49	289.45%
在建工程	6	300.00	313.48	13.48	4.49%
无形资产	7	267.56	7,040.86	6,773.30	253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10,222.45	9,592.55	-629.90	-6.16%
资产总计	9	747,612.99	1,486,101.18	738,488.19	98.78%
流动负债	10	335,163.77	337,630.52	2,466.75	0.74%
非流动负债	11	7,417.97	7,417.97	0.00	0.00%
负债总计	12	342,581.74	345,048.49	2,466.75	0.72%
净资产	13	405,031.25	1,141,052.69	736,021.44	181.72%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采用收益法得出,在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1,399,573.85万元,较净资产账面价值405,031.25万元相比,增值994,542.60万元,增值率245.55%。

经分析比较,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1,399,573.85万元。

本评估结论仅对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转让所持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给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这一特定评估目的有效。

本评估报告于2006年12月31日至2007年12月30日使用有效。

本评估报告提出日期:2007年8月17日。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七日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转让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中通评报字[2007]93号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为满足中远集团(含广州远洋运输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47.87%股权转让给中远集团控股的上市公司—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需要,采用成本法及收益法对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工作,得出以下评估结论:

(一)成本法评估结果: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

资产占有单位: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26,530.66	27,096.49	565.83	2.13%
非流动资产	2	121,628.61	216,746.70	95,118.09	78.20%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300.00	3,422.76	3,122.76	1040.92%
长期股权投资	4	15,075.50	19,508.86	4,433.36	29.41%
投资性房地产	5	545.77	815.10	269.33	49.35%
固定资产	6	105,652.79	192,952.19	87,299.40	82.63%
无形资产	7	1.95	1.95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8	45.83	45.83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6.77	0.00	-6.77	-100.00%
资产总计	10	148,159.27	243,843.18	95,683.91	64.58%
流动负债	11	34,383.39	34,381.09	-2.30	-0.01%
负债总计	12	34,383.39	34,381.09	-2.30	-0.01%
净资产	13	113,775.88	209,462.09	95,686.21	84.10%

其中,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含广州远洋运输公司)拟转让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47.87%的股东权益价值为100,269.50万元。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评估价值为207,713.17万元,较股东权益账面价值113,775.88万元相比,增值93,937.29万元,增值率为82.56%。

其中,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含广州远洋运输公司)拟转让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47.87%的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99,432.29万元。此次评估中未考虑控股权溢价或少数股权折价的影响。

经分析比较,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本评估结论仅对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含广州远洋运输公司)拟转让其所持有的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47.87%股权这一特定评估目的有效。

本评估报告出具日期为2007年7月18日。

本报告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2006年12月31日至2007年12月30日。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八日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转让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中通评报字〔2007〕92号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为满足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将其所持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需要,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最终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成本法评估结果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

资产占有单位: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	124,531.69	125,235.86	704.17	0.57%
非流动资产	2	127,057.78	297,471.25	170,413.47	134.12%
其中:持有至到期投资	3	1,000.00	1,00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	24,470.54	71,876.27	47,405.73	193.73%
投资性房地产	5	1,299.71	11,755.90	10,456.19	804.50%
固定资产	6	68,757.48	155,536.23	86,778.75	126.21%
在建工程	7	21,329.73	37,828.92	16,499.19	77.35%
无形资产	8	166.40	9,739.12	9,572.73	575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10,033.93	9,734.81	-299.12	-2.98%
资产总计	10	251,589.47	422,707.11	171,117.64	68.01%
流动负债	11	116,135.85	124,952.76	8,816.91	7.59%
非流动负债	12	43,511.89	43,615.27	103.37	0.24%
负债总计	13	159,647.75	168,568.03	8,920.28	5.59%
净资产	14	91,941.72	254,139.08	162,197.36	176.41%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201,752.10万元,较净资产账面价值91,941.72万元相比,增值109,810.38万元,增值率为119.43%。

经分析比较,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201,752.10万元。

本评估结论仅对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将其所持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这一特定评估目的有效。

本评估结论使用有限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至2007年12月30日。

本评估报告提出日期:2007年7月18日。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八日

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股权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中通评报字〔2007〕107号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为满足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所属境外独资子公司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股权转让给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需要,采用成本法及收益法对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工作,得出以下评估结论(除特别注明金额单位币种外,均以人民币列示):

(一)成本法评估结果: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

资产占有单位: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0.47	0.47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2	224,750.28	1,780,127.64	1,555,377.36	692.05%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24,750.28	1,780,127.64	1,555,377.36	692.05%
固定资产	4				
资产总计	5	224,750.75	1,780,128.11	1,555,377.36	692.05%
流动负债	6	5.07	5.07	0.00	0.00%
负债总计	7	5.07	5.07	0.00	0.00%
净资产	8	224,745.68	1,780,123.04	1,555,377.36	692.06%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全部股权的评估价值为2,116,944.18万元,较股东权益账面价值224,745.68万元相比,增值1,892,198.50万元,增值率为841.93%。

其中,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GOLDEN VIEW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2,116,944.18万元。

经分析比较,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本报告书评估结论仅对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股权这一特定评估目的有效。

本报告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2006年12月31日至2007年12月30日。

本评估报告提出日期:2007年7月18日。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八日

(上接D13版)

公司风险控制总部全面负责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审核及经营风险的管理,对风险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全程管理。风险控制总部每半年就公司风险管理情况向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一次。稽核部是风险控制总部的二级部门,是专职审计部门。稽核部主要通过现场稽核、非现场稽核、专项稽核、全面稽核等多种稽核方式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合法性、内部控制的完整性进行的内部审计,对各项业务风险进行事后控制。风险控制总部下还设有合规审核部和实时监控部二个二级部,合规审核部主要负责公司所有业务及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审核,通过识别各种风险、制定审核业务规章制度、审核各种对外业务合同、审核交易系统数据维护的合规性,从风险识别、制度建设等方面对各项业务的风险进行事前控制,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时,通过督促管理层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建设,使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符合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实时监控部主要负责对经纪业务、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交易类创新业务、净资本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进行监控,并对监控中发现的异常事项进行调查处理,通过实时监控系统对各项业务风险进行事中控制,并对自营、资产管理、交易类创新业务进行风险和绩效评估。

10.公司是否设立专职法律事务部门,所有合同是否经过内部法律审查,对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发挥效用如何;

公司在总经理办公室下设法律事务部,专门负责公司的法律事务,公司所有合同在报最终签字人签署前,必须先经法律事务部审核。

法律事务部的设立,有效防范了经营中的法律风险。

11.审计师是否出具过《管理建议书》,对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如何评价,公司整改情况如何。

审计师没有出具过《管理建议书》,但审计师每年都会在年报审计时对公司治理、合规经营、环境控制、业务控制、资金管理控制、会计系统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内部稽核控制等环节实施了解、观察、测试和评价等审核程序,客观评价公司各项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并出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根据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长师会报字(2006)第22286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和信长师会报字(2007)第11100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截止2006年9月末和2006年12月末,我公司按照内部控制标准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12.公司是否制定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报告、监督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13.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如何,是否达到计划效益;

不适用。

14.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是否有投向变更的情况,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理由是否合理、恰当;

不适用。

15.公司是否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外部审计制度并严格执行,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杜绝了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利益情形的发生。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1.公司董事长、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有无兼职;

公司董事长、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没有兼职情况。

2.公司是否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公司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3.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是否具有独立性,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否。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机构均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4.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是否明确,是否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权属明确,不存在资产未过户情况。

5.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何,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总部办公用房为海通证券大厦,公司拥有海通证券大厦14个层面的产权与土地使用权,权属与公司所有股东无关。

6.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是否相对完整、独立;

不适用。

7.公司商标注册与使用情况如何,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已在国家商标局成功注册海通浪花图形商标(注册号为1385986)和海通汉字商标(注册号为4034053)。2007年5月14日,有关海通字样的四个商标(包括"海通"(中文)文字商标,"海通"汉语拼音商标,"海通"浪花图形商标及及文字、汉语拼音组合商标)已全部在香港知识产权署注册成功,注册日期为2006年7月28日,注册编号分别为:300689851、300689833、300689824、300689842。

公司htsec.com.cn域名,使用情况正常。

公司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独立于大股东。

8.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公司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性。公司设立计划财务部,配备了专门从事财务会计工作的财务会计人员,未发现财务会计人员在股东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财务核算具有独立性。公司建立了会计数据集中处理的电算化系统,在银行开设了自有资金帐户和客户资金帐户,办理了税务登记,依法纳税,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纳税情况。

9.公司采购和销售的独立性如何;

不适用。

10.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是否有资产委托经营,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何种影响;

公司2007年6月底与占公司总股本3.69%的股东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为期两年的定向资产管理合同,对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资产进行管理,并按资产管理投资净收益的一定比例收取管理费用。

公司与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11.公司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某种依赖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影响如何;

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的依赖性。

12.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最大的股东为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8.20%,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

13.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有关联交易,主要是哪些方式;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无关联交易。

14.关联交易所带来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是多少,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有何种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无关联交易。

15.公司业务是否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即重大经营伙伴的依赖,公司如何防范其风险;

公司不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的依赖。

16.公司内部各项决策是否独立于控股股东。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权责分明,公司内部各项决策独立于股东,不受股东的干涉。

四、公司透明度情况

1.公司是否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执行。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于2007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通过,在董事会第四届第一次会议上又按照实际情况做了相应的修订。该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信息披露的管理、内容、流程、责任等做了相应的规定,目前已经得到有效的执行。

2.公司是否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执行情况,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是否及时披露,有无推迟的情况,年度财务报告是否有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其涉及事项影响是否消除;

公司依照相关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定期报告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所有定期报告均及时披露,没有推迟披露的情况出现。年度财务报告没有被出具过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公司于2007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开披露了公司2007年上半年半年报,这是本公司借壳上市后的首份定期报告,整个报告严谨、客观的反映了公司2007年度上半年的财务业绩和经营状况,受到了投资者的肯定。

3.上市公司是否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落实情况如何;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自实施以来,临时报告披露事务能够得到严格认真的执行,每一份公开披露的临时公告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书面记录,目前工作管理有序,开展顺利。

4.董事会秘书权限如何,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是否得到保障;

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第四条对董事会秘书的权限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能够得到保障。

5.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的保密制度,公司正完善公司的《保密制度》。迄今为止,公司未发生泄漏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公司在借壳上市过程中,公司决策层和管理层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高度自律,防止了重大信息的泄露,有效防止了内幕交易,同时又及时地将借壳上市的最新进展情况通过及时、合法的途径公开披露,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6.是否发生过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原因是什么,如何防止类似情况;

否。公司尚未出现过信息披露"打补丁"的情况。公司将在今后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把关,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内部审核环节,强化信息披露人员的责任心,杜绝出现"打补丁"现象。

7.公司近年来是否接受过监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或其他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如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不充分等情况,公司是否按整改意见进行了相应的整改;

近年来,公司接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的现场业务参观检查,但不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不充分情况,也不存在因此而被处理的情形。

2005年3月,为贯彻落实证监会"讲实话、真整改、定责任、给时间"的要求,上海证监局对我公司的自查摸底整改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就核查中提出的六条整改意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资金内控管理;加强债券融资回购业务管理,清理异账户国债融资回购;清理保底资产管理业务;完善客户账户资料、集中统一管理系统管理员口令;清理三方监管业务;加强对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的管理和控制力度"公司及时进行了整改和规范。

2007年4月,上海证监局就证券公司在综合治理期间整改计划的落实完成情况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

8.公司是否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否。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9.公司主动信息披露的意识如何。

公司除履行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外,还保持日常主动信息披露的自觉性,努力保障和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持续改善信息披露的质量,着力提高公司透明度。

五、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综合评价

1.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其参与程度如何;(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公司于2007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采用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否。原都市股份在重大资产出售暨吸收合并海通证券工作时发生过征集投票权事宜,但实施结果无一人授权。

3.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是否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尚未采用累计投票制。

4.公司是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否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具体措施有哪些;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网络、电话、电子邮件、接待投资者来访等各种方式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了解,及时解答投资者的咨询,形成了尊重股东、保护股东、回报股东的股权文化。同时公司正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5.公司是否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主要有哪些措施;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的建设,紧紧围绕"务实、开拓、稳健、卓越"为核心开展,公司秉承稳健经营的作风,力争"一流的管理、一流的服务、一流的人才、一流的效益"。公司大力提倡合规文化的建设,通过业务推进会、群众文艺活动,党、团、工会的专项活动营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加强部门沟通,增强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积极投入公司的经营管理之中。

6.公司是否建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是否实施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机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激励的效果如何;

公司建立了比较完整的绩效评价体系,该评价体系包含在公司的目标管理体系内,与预算管理制度相互配合,采用分解年度的重要指标和目标,在每年度进行考核评估。

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机制。

7.公司是否采取其他公司治理创新措施,实施效果如何,对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有何启示;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的创新工作,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良好的成长性预期和较高的公司治理溢价估值。公司采取了一系列公司治理的创新措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8.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规建设有何意见建议。

随着监管机构的法律不断完善,公司的相关制度也要作相应的调整,在调整中,公司遇到如下问题:

1、由于公司属于金融企业,与生产型企业差别甚远,而对上市公司的监管制度基本是按照生产企业制定的。

2、公司作为证券金融企业,同时又作为上市公司,存在不同主管部门的双重监管,而监管的要求不同,标准也不同。鉴于今后金融企业上市较多,应探讨跨部门监管,统一标准和要求。